

#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文件

晋陈政〔2025〕123号

---

##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关于组织评选 2024-2025 学年度陈埭镇优秀教师和 先进教育工作者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一年来，我镇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全面推进“晋东新区”教育强镇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投身教育教学改革，求突破、走前列，教育质量得到显著提高。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建设高素质的教师队伍，促进我镇教育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经研究，决定在2025年教师节期间表彰一批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现

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在全镇教育系统中从事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并取得显著成绩的教师和教育工作者。

## 二、评选条件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弘扬教育家精神，具有教师的光荣感和责任感，积极推进教育改革和实施素质教育；自觉参加继续教育，注重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教学效果良好，作风正派，团结同志，专心从教，遵纪守法，模范履行职责，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不搞有偿补课，不向学生乱收费，在师生中有一定的威信，3年来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实施素质教育，热爱学生，关心学生的全面成长，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无私奉献，思想言行为学生表率，在培养人才方面成绩显著。

（二）认真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有开拓创新精神，在推进基础教育新课程实验等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及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三）认真刻苦钻研业务，在教育教学研究、科学研究、技术推广等方面有创造性的成果，具有较大的科学价值或者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四）在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学校管理、服务和学校建

设方面成绩突出。

**三、评选名额：**132名（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

#### **四、评选和申报办法**

评选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宁缺勿滥、好中选优的原则，认真评审，严格把关。各校（园）在评选推荐人选时，要向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广泛宣传评选条件和有关规定，充分依靠广大教职工，注意发现一年来在实际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优先推荐班主任、行政人员，做到民主评选、公正推荐。推荐人选确定、上报前，应予以公示，接受群众监督。评选推荐采取自下而上逐级审核申报的方式进行。

#### **五、报送材料和时间要求**

为保证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各单位务必于2025年8月25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镇教育中心（联系人：吴珊珊，电话：15880883929），逾期不予受理。报送材料包括：《陈埭镇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申报表》（附件2）一式一份，公示材料复印件。

####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确保公平、公正、公开。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严格评选和推荐程序，各校（园）应相应成立领导机构，负责单位表彰人选的推荐工作。评选推荐工作应广泛发动、人人参与、民主酝酿、集体研究，确保公平公正公开。

（二）科学评选，确保达到预期效果。各单位要把评选活

动与学校的教学改革和教师的师德情况、年度考核结合起来，防止单纯以升学率或高分率为标准评价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为扩大表彰范围，原则上 2021 年以来已获得镇级以上优秀教师或先进教育工作者等表彰的人员不再推荐上报。

（三）严格把关，确保评选推荐质量。要严格坚持评选条件，认真履行评选推荐程序，严禁弄虚作假。要进一步增强评选推荐工作的透明度，采取适当形式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一般为 7 个工作日。审批时，发现违反各项有关规定要求的，将取消评选表彰资格，且名额不予追补。

## 七、注意事项

- （一）推荐名额包括民办小学、幼儿园、特教辅读班。
- （二）小学合同教师推荐人数不得少于总名额的 1/3。

附件：1.2024—2025 学年度陈埭镇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名额分配表

2.陈埭镇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申报表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9 日



附件 1

2024—2025 学年度陈埭镇优秀教师和先进  
教育工作者名额分配表

单 位	优秀教师	先进教育工作者
民族中学	11	1
紫峰中学	9	1
高登中学	4	1
西滨中学	6	1
第五实小	12	1
第五实幼	2	1
求聪点小学	8	1
紫峰点小学	9	1
龙林点小学	8	1
江头点小学	10	1
西滨点小学	7	1
阿梅点幼儿园	5	1
阿瑞点幼儿园	5	1
溪边点幼儿园	5	1
湖中点幼儿园	5	1
龙林点幼儿园	4	1
江头点幼儿园	6	1
镇教育中心		2
合计	116	19

## 附件 2

## 陈埭镇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申报表

姓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民 族		评选 类别	
籍贯		政治面貌			文化 程度			计生 情况	
入伍 时间		从事教育 工作年月			现任教 师职称			现任行 政职务	
担任何班 班主任		每周任课 节数			工作 单位				
近 3 年荣 誉称号或 奖励									
主 要 事 迹									
单 位 意 见			教 育 中 心 意 见			镇 政 府 意 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评选类别填“优秀教师”或“先进教育工作者”。									



---

抄送：市教育局。

---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9日印发

---